

# 经济全球化

全球化是当代世界经济的一个显著特征，是世界经济不可逆转的发展趋势。

经济全球化是指在生产国际化和资本国际化的基础上，通过各国经济间的相互依存、相互渗透，调整世界经济，使之趋向于整体化的过程。经济全球化是世界各国经济随着国际分工和商品交换的发展而日益密切联系的过程和必然。

经济全球化约在 1000 年前始于地中海，随着 15、16 世纪的地理大发现而加快进程。18 世纪中叶以来，随着工业革命和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经济全球化的形式和内涵也在不断变化发展。目前以高科技的迅猛发展为背景，它正在经历着一个新的阶段，其核心是金融全球化、资本国际化，并且与国际信息化同步发展。跨国公司的发展是推进经济全球化的重要孵化器。

经济全球化不仅代表了一种新的经济增长方式的形成与发展，而且已成为影响 21 世纪世界经济和政治格局的根本因素。

# 国际经济合作与区域 经济一体化

## 国际经济合作概述

世界经济是一个有机的整体，是世界上各个民族、各个国家和地区在国际分工的基础上所形成的经济上互相联系、互相依赖的有机体系。所有国家都必须基于国际分工 开拓国际间长期、稳定、互利的经济贸易关系。当今世界 交通运输国际化、生产国际化、资本国际化、信息国际化、经济生活国际化的深度和广度都是前所未有的。

从根本上讲，国际经济关系的本质是追求本国在国际交往中的利益和比较经济利益。研究者发现了国际经济关系中被称为“4C”规律的普遍现象 国际经济竞争、国际经济矛盾、国际经济协调、国际经济合作。

国际经济关系不仅意味着各国之间在经济实力上的竞争关系，也意味着实行对外开放的主权国家要以竞争者的身份进入国际之林，在国际竞争的洪流中不断提高自己的竞争地位和竞争能力，以实现加快本国经济发展的战略目标。任何一种国际经济行为都反映了该行为主体（国家、企业或个人）所要追求的价值、利益和目标。国际经济关系中的矛盾是长期、普遍、大量存在的。不同的国家、民族、集团和企业 在谋求自身经济利益时面临着有限的资源和市场，而且种种非经济因素也可能导致国际经济矛盾的产生。为了解决存在的矛盾与问题，往往采取各种国际经济协调方式，比如：对话协商、联合会谈、双边多边谈判、经济外交、政府首脑会议、国际调解、国际仲裁和国际司法等等，以求得协商一致。

从宏观来看，国际经济合作是国际间不同经济行为主体（国家、集团、经济组织、企业等）为了实现生产要素的国际移动（组合与配置）的一种有效的经济机制，其所研究的要素移动是指生产要素在国际间的直接移动，是国际经济合作的实质和主要内容。根据生产要素国际移动的特点，国际经济合作的主要内容与方式应当包括：国际投资合作、国际信贷合作、国际科技合作、国际劳务合作（国际工程承包、劳务输出输入、国际旅游、来料加工和来料装配等）、国际经济援助、国际租赁、国际信息与管理合作、国际资源开发（包括建立开发区与开发自然资源的开发活

动)等等方式。开展国际经济合作的国家,必须是实行对外开放政策的主权国家。争取和平和谋求发展是世界各国人民的普遍要求,国际经济合作顺应了国际间各种生产要素的组合与配置的运动规律,已经成为国际交往中和国际论坛上不可抗拒的历史潮流。加强国际经济合作是世界经济发展的必由之路。

从国际经济合作的对象和范围来看,可以分为以下几种。

第一类:双边合作,指两国政府、企业或厂商之间的经济合作;

第二类:多边合作,指两个国家以上的政府、企业或厂商之间的经济合作;

第三类:国家集团之间的合作,如发达国家之间、发展中国家之间、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之间的经济合作、东西方经济合作等;

第四类:区域经济合作,如各地区所组织的区域性经济同盟、关税同盟、共同市场等;

第五类:全球经济合作,这是建立国际经济新秩序的未来目标模式。

在研究世界经济地理的范畴内,本章将主要探讨区域经济合作(或称之为区域经济一体化)的问题。

区域经济合作是区域内各成员根据平等、自主和互利原则,在共同的战略利益基础上,在各自政府一定授权的共同机构领导下,通过共同协商,使区域内各国经济生活由国家过程逐步转变为国际过程,即消除各国生产要素在区域内自由移动的障碍,发挥各国生产要素优势,实行区域内生产要素的优化配置,从而促进区域内专业分工、协作生产、发展规模经济效益,建立一个包括商品、资本和劳动力在内的统一市场。区域经济合作的目的是通过区域经济合作组织来实现的。区域经济合作组织,又称为区域经济集团,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世界经济发展中出现的新现象,其层次取决于区域内商品和生产要素无国界自由移动的范围和程度,可以分为5个发展阶段:

第一,自由贸易区。区内各成员国互相取消关税和其他贸易限制,但各成员国间仍维持本国对非成员国的关税及贸易限制。这是区域经济合作的初级阶段。

第二,关税同盟。不仅要求成员国间取消彼此的关税及其他贸易壁垒,实施自由贸易,而且还对非成员国实行统一的关税和贸易政策。比起自由贸易区,关税同盟又沿着一体化方向登上了一个新台阶。

第三,共同市场。要求在关税同盟的基础上,各成员国之间实行资本和劳动力等生产要素自由流动,进而促使商品和生产要素在市场上互相结合起来。

第四,经济同盟。除了包括共同市场的内容外,还要求成员国在社会经济政策,包括货币、财政、经济发展和社会福利政策等方面进行协调一致。

第五,完全经济一体化。要求成员国在经济上取消国界,实行统一的经济政策,还要求成员国在政治上有共同的权力机构,拥有各国政府完全授权的中央议会及其执行机构。这是经济一体化的最高阶段。迄今为止,世界上还没有一个完全经济一体化的实例。

## 世界主要区域经济组织

### 一、欧盟

欧洲联盟（简称欧盟，European Union——EU）是由欧洲共同体（European Communities）发展而来的，是一个集政治实体和经济实体于一身，在世界上具有重要影响的区域一体化组织。欧盟现有 25 个成员国和约 4.5 亿人口（2004 年 1 月），总部设在比利时首都布鲁塞尔。

欧洲联盟的宗旨是“通过建立无内部边界的空间，加强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和建立最终实行统一货币的经济货币联盟，促进成员国经济和社会的均衡发展”，“通过实行共同外交和安全政策，在国际舞台上弘扬联盟的个性”。1946 年 9 月，英国首相丘吉尔曾提议建立“欧洲合众国”。1950 年 5 月 9 日，法国外长罗伯特·舒曼代表法国政府提出建立欧洲煤钢联营。这个倡议得到了法国、联邦德国、意大利、荷兰、比利时和卢森堡等六国的响应。1951 年 4 月 18 日，法国、联邦德国、意大利、荷兰、比利时和卢森堡在巴黎签订了建立欧洲煤钢共同体条约（又称《巴黎条约》）。1952 年 7 月 25 日，欧洲煤钢共同体正式成立。1957 年 3 月 25 日，这 6 个国家在罗马签订了建立欧洲经济共同体条约和欧洲原子能共同体条约，统称《罗马条约》。1958 年 1 月 1 日，欧洲经济共同体和欧洲原子能共同体正式组建。1965 年 4 月 8 日，六国签订的《布鲁塞尔条约》决定将上述 3 个共同体的机构合并，统称欧洲共同体，但 3 个组织仍各自存在，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布鲁塞尔条约》于 1967 年 7 月 1 日生效，欧洲共同体正式成立。1973 年后，英国、丹麦、爱尔兰、希腊、西班牙和葡萄牙先后加入欧共体，成员国扩大到 12 个。欧共体 12 国间建立起了关税同盟，统一了外贸政策和农业政策，创立了欧洲货币体系，并建立了统一预算和政治合作制度，逐步发展成为欧洲国家经济、政治利益的代言人。1991 年 12 月 11 日，欧共体马斯特里赫特首脑会议通过了以建立欧洲经济货币联盟和欧洲政治联盟为目标的《欧洲联盟条约》，亦称《马斯特里赫特条约》（简称《马约》）。1993 年 11 月 1 日《马约》正式生效，欧共体更名为欧盟。这标志着欧共体从经济实体向经济政治实体过渡。1995 年，奥地利、瑞典和芬兰加入欧盟，成员国扩大到 15 个。

欧盟成立后，经济快速发展，1995 年至 2000 年间经济增速达 3%。欧盟的经济总量从 1993 年的约 6.7 万亿美元增长到 2002 年的近 10 万亿美元。

2002 年 11 月 18 日，欧盟 15 国外长会议决定邀请塞浦路斯、匈牙利、捷克、爱沙尼亚、拉脱维亚、立陶宛、马耳他、波兰、斯洛伐克和斯洛文尼亚 10 个中东欧国家入盟。2003 年 4 月 16 日，在希腊首都雅典举行的欧盟首脑会议上，上述 10 国正

式签署入盟协议。2004年5月1日这10个国家正式成为欧盟的成员国。这是欧盟历史上的第五次扩大，也是规模最大的一次扩大。此次扩大后的欧盟成员国从15个增加到25个，总体面积扩大近74万平方公里，人口从约3.8亿增至约4.5亿。

欧盟的统一货币为欧元（Euro），1999年1月1日正式启用。除英国、希腊、瑞典和丹麦外的11个国家于1998年首批成为欧元区。2002年1月1日零时欧元正式流通。

欧洲经济一体化大体经历了三次大的飞跃。第一次飞跃（1958—1968年）：逐步建立起统一的对外关税，以实现关税同盟的目标；第二次飞跃（1969—1992年）：建立欧洲统一内部大市场，完全实现共同市场阶段的目标，即商品、资本、人员和劳务在欧共体内部的自由流动；第三次飞跃（1993年至今）按照《马约》内容，通过共同努力，将欧盟逐步缔造为一个政治经济一体化的联盟。

与其他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相比，欧盟具有较高水平的制度性安排，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1）欧盟具有严密的组织。目前，除欧盟委员会外，下面还设立了为数众多的职能性组织，这些职能性组织对于保证欧盟的不断完善发挥了不可忽视的作用。（2）欧盟具有很强的排他性。《罗马条约》中指出，其目的是建立共同市场和逐步使其成员国的经济政策一致化。为此，欧盟在取消内部关税和非关税壁垒的同时，还对外施行统一的贸易政策，客观上对其他国家构成了歧视。（3）欧盟需要成员国让渡部分主权，这在欧共体和欧盟发展过程中显得十分突出。例如《马约》规定：所属成员国加入经济货币联盟需要有前提条件，其中之一是成员国的政府财政赤字占其GDP的比例不得超过3%。

## 二、北美自由贸易区（NAFTA）

北美自由贸易区由美国、加拿大和墨西哥三国组成，三国于1992年8月12日就《北美自由贸易协定》达成一致意见，并于同年12月17日由三国领导人分别在各自国家正式签署。1994年1月1日，协定正式生效，北美自由贸易区宣布成立。

20世纪80年代以后，墨西哥实行的对外开放政策为NAFTA的建立创造了可能性。正如同一个时期大量的发展中国家开始推行对外开放的贸易政策一样，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贸易往来改变了第二次世界大战后长期维持的传统贸易模式。加上便利的交通和通讯技术的迅猛发展，加拿大的原材料、墨西哥的劳动力与美国的技术管理相结合，为一种新型自由贸易区模式——北美自由贸易区（NAFTA）的建立和发展展现了光明前景。

自由贸易区囊括4.2亿人口和11万亿美元的国民生产总值，使它成为当今世界上最大的自由贸易区。其宗旨是在10年内逐步消除所有贸易和投资限制（几个敏感行业的过渡期为15年），实现区域内自由贸易。由于有1989年实施的《美加

自由贸易协议》，美国和加拿大消除贸易壁垒的过程实际上早就开始了，因此 NAFTA 主要是墨西哥对美、加消除贸易壁垒的过程。其主要内容包括：消除关税和削减非关税壁垒、开放服务贸易、便利和贸易有关的投资，以及实行原产地原则等，由北美自由贸易协议和劳工 (NAALC)、环境 (NAAEC) 两个附属协议构成。

协定的宗旨是：取消贸易壁垒；创造公平的条件，增加投资机会；保护知识产权；建立执行协定和解决贸易争端的有效机制，促进三边和多边合作。

《北美自由贸易协定》的签定，对北美各国乃至世界经济都将产生重大影响。首先，对区域内经济贸易发展有积极影响。对美国而言，积极的影响是：第一，不仅工业制造业企业受益，高科技的各工业部门也将增加对加拿大、墨西哥的出口，美国同墨西哥的贸易顺差将会因此而增加。第二，美国西部投资的扩大。第三，由于生产和贸易结构的调整结果，将会出现大量劳动力投入那些关键工业部门。第四，协定对墨西哥向美国的移民问题将起到制约作用。消极的影响主要有：技术性不强的消费品工业对美国不利，为改善墨西哥与美国边境环境条件，美国要付出 60 亿~100 亿美元的经济和社会费用，关税削减使美国减少大笔收入，加重了美国的负担。协定对加拿大、墨西哥两国同样有很大的影响。最后，对国际贸易和资本流动也会产生影响。北美自由贸易区的建立，一方面扩大了区域内贸易，但另一方面使一些国家担心贸易保护主义抬头，对区域外向美国出口构成威胁。

NAFTA 的实施扩大了北美贸易，不过这种增长还不是全方位的。虽然三国彼此的贸易额增加，但是在贸易伙伴中的地位改变并不相同。到目前为止，美国在墨西哥的直接投资虽然大幅增加，但是还没有见到服务贸易的明显扩大。

1. 贸易发展。经过 10 年的发展，NAFTA 成员国之间的货物贸易额迅速增长，三边贸易额翻了一番，从 1993 年的 3060 亿美元增长到 2002 年的 6210 亿美元。由于美国和加拿大已经互为最大的贸易伙伴，贸易发展稳定，因此内部贸易发展主要表现为美国、加拿大与墨西哥贸易的增长。1993—2003 年，美国对墨西哥的出口增长了 1.3 倍。加拿大和墨西哥的贸易尽管规模不大，但是也增长了 5 倍。现在，墨西哥是加拿大的第三大贸易伙伴，加拿大是墨西哥的第二大出口贸易伙伴。不过，NAFTA 对三国贸易相互依赖的影响却并不均衡，NAFTA 的贸易发展加重了墨西哥在美国进出口中的地位，而相比之下，美国在墨西哥贸易中的地位并没有比加入 NAFTA 之前更突出。

2. NAFTA 对直接投资 (FDI) 的影响。与贸易类似，NAFTA 实施以后，美国和加拿大之间 FDI 基本没有变化。双边直接投资从 1989 年的 1040 亿美元增长到 2001 年的 2440 亿美元，增长了 135%，低于同期美国对非成员国增长的 281%。美国、墨西哥和加拿大、墨西哥相互直接投资却增长迅速（主要是美国和加拿大在墨西哥的投资），美国和加拿大在墨西哥外资中的比重也有所增长。从 1993 年到 2001 年美国 and 墨西哥 FDI 存量从 160 亿美元增长到 640 亿美元，增长了 288%，

远高于同期美国对非成员国 FDI 增长的 169%。从 1990 年到 2001 年,墨西哥占美国 FDI 流出的比例从 2.2% 上升到 2.9% 占加拿大 FDI 流出的比例从 0.2% 增长到 1% 美国占墨西哥 FDI 流入的比例从 62.9% 上升到 65% 加拿大占墨西哥 FDI 流入的比例从 1% 左右增长到 3.3%。北美贸易伙伴对墨西哥 FDI 流入的份额相应从 63.9% 增加到 68.3%。

3. 服务贸易的发展。NAFTA 虽然包括内容广泛的开放服务业条款,但开放最突出的是金融和电信部门,其他部门和以前相比,成果则相对较小。例如,北美地区的旅游业在 NAFTA 之前就已经非常开放了,在服务贸易开放里没有障碍但在汽车和海运两个重要而敏感的运输部门,服务贸易自由化并没能打开其封闭的局面。

NAFTA 带动形成了以美国为轴心的生产和加工一体化,其特点是美国和加拿大、美国和墨西哥两个双边一体化的加总。

加拿大和美国密切的贸易联系早在建立 NAFTA 之前就已经存在并且臻成熟,已相互为最大的贸易伙伴。加拿大是美国能源、木材、纸张、食品等原料的丰富供应国,也是美国飞机和汽车部件以及化学品制造的基地所在。由于经济发展水平差异不大,美国与加拿大生产一体化主要表现为水平的产业内分工,它是便捷、质量和设备利用差异的产物,可以说加拿大是美国地理、资源和技能的延伸。便利的交通和边境每天为地跨两国的公司运送着成千上万的各种商品,在飞机和汽车制造、钢铁、食品加工、化学品和布料加工业等领域存在密切的产业内贸易联系。NAFTA 的建立没有对这种已经较为稳定的一体化联系产生明显影响,双方只是继续沿着既有的道路深化发展。

而美国与墨西哥的生产和加工一体化则在 NAFTA 之后获得了大发展,尽管这一进程在 NAFTA 建立之前就已经开始酝酿发展了。NAFTA 建立以后,由于墨的劳工便宜,对美出口税率又低,所以美国大公司纷纷将汽车、电器、纺织等需要大量劳工的加工环节搬到墨西哥,然后将产品返销美国。和美国与加拿大的贸易不同,美国与墨西哥的生产一体化带有明显的垂直的产业内分工的特点。墨西哥与美国贸易的特点是美国将零部件运到墨西哥加工后返回美国。

北美自由贸易区的一个显著特点是,除了经济发展水平相当的发达国家可以组成经济集团以外,经济发展水平不同的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也可以通过谈判建立面向市场的区域经济合作组织。实践证明,不管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它们都将从自由贸易中获利。从这个意义上讲,北美自由贸易协定是双赢的协议。

NAFTA 启动后,美洲的经济合作和经济一体化进程并没有到此止步,按照原来的设想,北美三国将把自由贸易协议逐步向中南美洲推广,以便最终在 2005 年组建由美国充当中心的美洲自由贸易区。

同欧盟相比 NAFTA 属于一个比较松散的经济一体化组织,成员国的合作主要限于贸易投资一体化,其他职能机构很少设立,经济一体化水平比较低。另一方

面，三个国家组成经贸一体化组织，一个关键的因素是它们的经济互补性较强。发达国家有着先进的科技，资金较为雄厚，缺乏的是资源和劳动力；而墨西哥拥有廉价的劳动力，资源也比较丰富，但在资金和技术方面则感到欠缺。这样三国组成经贸一体化组织，相互弥补各自的缺陷，使其长处充分得以发挥。

### 三、亚太经济合作组织（APEC）

1989年11月由澳大利亚倡议，在堪培拉举行了首次亚太经济合作部长会议，开始了亚太地区政府间的多边经济合作。我国于1991年加入该组织。1993年6月正式启用亚太经济合作组织的名称。1993年11月，在美国西雅图召开了第

#### 四、东南亚国家联盟 (ASEAN)

东南亚国家联盟的前身是由马来西亚、菲律宾和泰国三国于 1961 年 7 月 31 日在曼谷成立的东南亚联盟。1967 年 8 月 7 日至 8 日，印度尼西亚、新加坡、泰国、菲律宾四国外长和马来西亚副总理在泰国首都曼谷举行会议，发表了《东南亚国家联盟成立宣言》即《曼谷宣言》正式宣告东南亚国家联盟（简称东盟，Association of Southeast Asian Nations——ASEAN）的成立。东盟成立 30 多年来，已日益成为东南亚地区以经济合作为基础的政治、经济、安全一体化合作组织，并建立起一系列合作机制。

东盟除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菲律宾、新加坡和泰国 5 个创始成员国外，20 世纪 80 年代后，文莱（1984 年）、越南（1995 年）、老挝（1997 年）、缅甸（1997 年）和柬埔寨（1999 年）5 国先后加入该组织，使东盟由最初成立时的 5 个成员国发展到目前的 10 个成员国。东盟 10 国的总面积有 450 万平方公里，人口约 5.3 亿（1998 年统计数字）。观察员国为巴布亚新几内亚。东盟 10 个对话伙伴是：澳大利亚、加拿大、中国、欧盟、印度、日本、新西兰、俄罗斯、韩国和美国。

东盟的宗旨是以平等和协作精神，共同努力促进本地区的经济增长、社会进步和文化发展；遵循正义、国家关系准则和《联合国宪章》，促进本地区的和平与稳定；同国际和地区组织进行紧密和互利的合作。

为了早日实现东盟内部的经济一体化，东盟自由贸易区于 2002 年 1 月 1 日正式启动。自由贸易区的目标是实现区域内贸易的零关税。文莱、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菲律宾、新加坡和泰国 6 国已于 2002 年将绝大多数产品的关税降至 0%~5%。越南、老挝、缅甸和柬埔寨 4 国将于 2015 年实现这一目标。

东盟国家在经济领域的合作主要有：（1）通过推行特惠关税贸易制等方式进行贸易合作，推动成员国间的商品流通；（2）加强在工业领域的合作，主要包括由各国政府主持的“东盟共同工业建设项目”和经政府批准、由民间的东盟商工会执行的“东盟互补工业建设项目”；（3）成立东盟金融公司，相互进行资金融通，解决成员国短期支付困难，并为东盟区域开发项目提供贷款；（4）协调一致，共同对外。

2003 年 10 月，东盟第九次首脑会议在印尼巴厘岛召开。与会各国首脑在会上通过了“东盟共同体”宣言，确立了更为明确具体的目标，向更加密切的共同体迈进。这标志着东盟在政治、经济、安全、社会与文化领域内的全面合作进入历史新阶段，并朝地区一体化迈进了一大步。10 月 8 日，中国政府在印度尼西亚巴厘岛举行的第七次东盟与中国领导人会议上宣布加入《东南亚友好合作条约》，并与东盟签署了宣布建立“面向和平与繁荣的战略伙伴关系”的联合宣言，使中国成为第一个加入《东南亚友好合作条约》的域外大国。东盟国家在继续推进区域内自由贸易的同时，积极加强与本地区国家及相关国际组织的联系。

## 五、南方共同市场 ( MERCOSUR)

1991年3月26日,阿根廷、巴西、乌拉圭和巴拉圭四国总统在巴拉圭首都亚松森签署《亚松森条约》(条约于同年11月29日生效),宣布成立南方共同市场(简称南共市, South American Common Market——MERCOSUR)。1995年1月1日,南共市正式启动,它是世界上第一个完全由发展中国家组成的共同市场,是拉美最大的一体化经济组织。南共市总人口约2亿,国内生产总值近1万亿美元(2002年底),占拉美地区国内生产总值的一半左右。共同市场小组行政秘书处设在乌拉圭首都蒙得维的亚。

该组织宗旨是:通过有效利用资源、保护环境、协调宏观经济政策、加强经济互补,促进成员国科技进步和实现经济现代化,进而改善人民生活条件并推动拉美地区经济一体化进程的发展。

智利(1996年)、玻利维亚(1997年)、南非(2000年)、墨西哥和委内瑞拉(2004年)是南共市的“联系国”。智利已开始就成为正式成员同南共市进行谈判。

理事会是最高决策机构,由成员国外交部长和经济部长组成,理事会主席由各缔约国外长轮流担任,任期半年;理事会至少每年举行一次由各国总统参加的会议,必要时可召开若干次会议,负责制定一体化进程的政策。共同市场小组是执行机构,负责实施条约和共同市场理事会做出的决议,就执行贸易开放计划、协调宏观经济政策、与第三国商签经贸协定等提出建议。共同市场小组下设贸易事务、海关事务、技术标准、税收和金融政策、陆路运输、海上运输、工业和技术政策、农业政策、能源政策和宏观经济政策协调等10个工作组。贸易委员会负责共同市场联合商业政策,监督共同对外关税的执行。联合议会委员会由成员国议员组成,职责是促进本国执行共同市场决定。经济和社会协商论坛由成员国商业团体和工会代表组成,起顾问作用。南方共同市场首脑会议每半年举行一次。

2003年12月16日,在蒙得维的亚举行的第25次首脑会议上决定增设常设代表委员会。在这次首脑会议上,南共市和拉美另一经济组织安第斯共同体(安共体)签署了自由贸易协定,宣布双方将在10年内取消绝大部分产品的关税,从而为建立南美统一大市场迈出重要一步。南共市和安共体几乎涵盖整个南美,总人口逾3亿,年国内生产总值1万多亿美元。

南共市积极发展同世界主要国家或集团的关系。1995年12月南共市与欧盟签署了《区域性合作框架协议》决定2005年建成跨洲自由贸易区。至2002年11月,南共市与欧盟共进行了8轮贸易谈判,取得了重大进展。1998年7月,南共市及其联系国首脑与南非总统曼德拉共同签署了关于扩大南共市与“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14个成员国间贸易的谅解备忘录。2002年11月和2003年4月,南共市分别与泰国和印度举行了首轮自由贸易谈判。2002年底,南共市与秘鲁达成了

签订自由贸易协议的意向，并于 2003 年 3 月开始就协议细节进行谈判。

迄今，南共市已同中国、欧盟、日本、俄罗斯和韩国等建立了对话或合作机制。

## 六、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 ( ECOWAS )

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 ( Economic Community of West African States, ECOWAS )，是非洲地区最大的发展中国家区域性经济合作组织，成立于 1975 年 7 月 总部设在拉各斯 共有 16 个成员国，包括西非经济共同体的 6 个成员国。该组织的宗旨是：推动成员国在所有经济领域的合作与发展，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增加和维持经济稳定，为非洲大陆的进步与发展做出贡献。

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成立以后，在以下方面取得了成效：(1)为建立关税同盟，实行贸易自由化，制定并实施了“取消关税和贸易壁垒的 15 年计划”在共同体内取消了关税和贸易壁垒，实现了贸易自由化；(2)制定并实行了关于“成员国人员的自由往来、居住和从事职业的权利”的协定书；(3)建立共同体能源发展基金；(4)加强地区防务合作。

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内部虽然取消了关税和贸易壁垒，实现了经济一体化的第一阶段，尽管准许人员等在本地区的自由流动，但该组织至今没有完全建立统一的对外关税率，因而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只处于从自由贸易区向关税同盟和共同市场的过渡阶段。



### WTO 成员在 10 个主要区域一体化集团中的分布情况

发达国家	发展中国家			
	美洲	亚洲	欧洲	非洲和中东
加拿大(9)(10)	阿根廷(7)(8)	中国(10)	希腊(4)	科威特(6)
美国(9)(10)	玻利维亚(1)(7)	印度尼西亚(2)(10)	葡萄牙(4)	沙特阿拉伯(6)
日本(10)	巴西(7)(8)	马来西亚(2)(10)	俄罗斯(10)	阿曼(6)
奥地利(4)	智利(10)	菲律宾(2)(10)		
比利时(4)	哥伦比亚(1)(7)	新加坡(2)(10)		
卢森堡(4)	哥斯达黎加(3)	泰国(2)(10)		
丹麦(4)	厄瓜多尔(3)	韩国(10)		
芬兰(5)(4)	萨尔瓦多(3)			

续 表

发达国家	发展中国家			
	美洲	亚洲	欧洲	非洲和中东
法国(4)	危地马拉(3)			
德国(4)	洪都拉斯(3)			
爱尔兰(4)(5)	墨西哥(7)(9)(10)			
意大利(4)	尼加拉瓜(3)			
荷兰(4)	巴拉圭(7)(8)			
挪威(5)	秘鲁(1)(7)(8)			
西班牙(4)	乌拉圭(7)(8)			
瑞典(5)(4)	委内瑞拉(1)(7)			
英国(4)				
澳大利亚(10)				
新西兰(10)				

注：表中 1)~(10)所代表的区域一体化集团分别是：(1)安第斯山共同体 (ANDEAN)；(2)东盟自由贸易区 (ASEAN)；(3)中美洲共同市场 (CACM)；(4)欧盟 (EU)；(5)欧洲自由贸易联盟 (EFTA)；(6)海湾合作委员会 Gulf Cooperation Council)；(7)拉美一体化联盟 (LAIA)；(8)南方共同市场 MERCOSUR)；(9)北美自由贸易区 (NAFTA)；(10)亚太经济合作组织 (APEC)。

资料来源：WTO秘书处

欧盟：

盟旗由蓝底和 12 颗黄星图案组成，盟歌为贝多芬第九交响曲中的《欢乐颂》，铭言为“多元一体”，5月9日为“欧洲日”。

主要出版物为《欧洲联盟公报》、《欧洲联盟月报》、《欧洲文献》、《欧洲新闻一对外关系》和《欧洲经济》等。

欧洲理事会 (European Council)：即首脑会议，由成员国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及欧盟委员会主席组成，负责讨论欧洲联盟的内部建设、重要的对外关系及重大的国际问题。每年至少举行两次会议。欧洲理事会主席由各成员国轮流担任，任期半年，顺序基本按本国文字书写的国名字母排列。欧洲理事会是欧盟的最高权力机构，在决策过程中采取协商一致通过的原则。理事会下设总秘书处。

# 世界自由经济区

## 自由经济区概述

早在 400 多年前，一些国家就开始在交通发达的地区和港口划出特定的区域作为海关监督下的非关税区，实施与本国地区不同的特殊政策，吸引外国船只和厂商自由进出，并提供商品免税输出优惠，借以达到发展贸易和转口贸易、增加财政收入、创造就业机会、引进技术和管理经验、促进经济繁荣发展的目的。经过长期的历史演变和发展，形成了今天的自由港、自由贸易区、出口加工区和科学工业园。理论界对这些特定区域大体有 3 种叫法：经济特区、自由港区或自由经济区。本书采用自由经济区的统称。

国际上一些著名机构从立法的角度对自由经济区进行了定义。比如 1973 年 5 月 18 日海关合作理事会在日本京都制定了“关于简化和协调海关业务制度的国际公约”(简称《京都公约》)其中 F1 附约就是关于自由经济区方面的，已经获得了许多国家的认可。其中，自由经济区的定义为：“一国的部分领土。在这部分领土内运入的任何货物，就进口税及其他各税而言，被认为在关境之外，并免于实施惯常的海关监管制度。”1975 年联合国贸发大会关于自由经济区的定义是：“指本国海关关境中一般设在口岸或国际机场附近的一片地域，进入该地域的外国生产资料、原材料可以不办理任何海关手续，进口产品可以在该地区内进行加工后复出口，海关对此不加以任何干预。”

世界上自由经济区名目繁多，按不同的标准，自由经济区有多种不同的分类方法，主要有以下两种：

### 1. 地理位置分类法

(1) 港口型自由经济区：在港口区内划出一个封闭式的隔离区，辟为自由经济区。这一类型数量最多，国际上许多成功的自由经济区都紧靠国际运输港，例如德国汉堡自由港、不来梅港自由贸易区、美国纽约布鲁克林对外贸易区、韩国马山出口加工区等。

(2) 机场型自由经济区：以邻近的国际机场为依托。例如：爱尔兰香农自由

贸易区、美国肯尼迪国际机场对外贸易区等。

(3) 内陆边境口岸型自由经济区：利用其地处两国或多国边境的特殊地理位置发展边境贸易、转口贸易和出口加工，例如墨西哥在美墨边境上的下加利福尼亚、金塔纳罗尔自由边境区。

## 2. 功能分类法

(1) 自由港：是世界上最早出现的自由经济区。它是指划在本国关境以外的，不属于任何一个国家海关管辖的港口或海港地区。外国货物可免税进入，外国商品可以在此装卸、储存、加工、包装、再出口，也能供自由港内的居民消费。自由港还可以按照开放地区的范围分为两种：一是将港口及其所在城市都划为自由港；二是限定在港口或毗邻港口的一小块区域。按照海关管辖的范围和贸易管制制度来看，又有完全自由港和有限自由港之分。世界上的完全自由港很少，例如中国香港、新加坡等都属于有限自由港，仍对少数指定进出口商品征收关税或实施不同程度的贸易管制，其他商品则可以享受免税待遇。

(2) 自由贸易区：又被称为免税贸易区、自由关税区、保税区。数量多、分布广，以国际贸易为主要职能。外国商品可以免税进入，在该区内自由储存、分类、包装和简单再加工，然后免税出口，但如果要运入所在国海关管制区则必须缴纳关税。目前，自由贸易区也准许经营出口加工，开设工厂企业，经营房地产、金融、商务、信息咨询等各项业务。自由贸易区可以不设在港口或港口地区，但必须距离国际航空线、航海线、铁路干线不远，并且与区外现代化的交通、通信设施相连。自由贸易区除实行特殊的关税政策、提供各种优惠条件外，还必须拥有先进的完善的基础设施，以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吸引本国或外国的投资者前来投资和开展贸易。

(3) 出口加工区：又称之为工业型自由贸易区。指一个国家或地区划出某一区域，准许外国厂商在区内投资办企业，享受关税优惠待遇，外资企业可以免税进口原材料、机械设备及其他零部件，制成品出口也享受免税待遇。出口加工区以开拓远洋市场为目标，利用外资和外国技术从事产品加工出口，以促进本国（本地区）工业和经济的发展。1958年，自爱尔兰在香农创办了世界上第一个出口加工区以来，迄今出口加工区已经发展到30多个国家和地区，其实质是一种自由贸易区与工业区的结合体，是世界自由经济区升级换代的新形式。近年来，它还呈现出向工贸结合的多功能复合型经济自由区发展的趋势。

(4) 科学工业园区：指在科研机构 and 名牌科技大学比较集中、居住环境和教育环境比较优越的大城市或城市近郊划出一块地方，提供比出口加工区更大的租税优惠，吸引外国资金和高技术人才，研究和发展尖端技术产品，促进科技和经济发展，智力、资金高度聚集的特定区域；是从事高科技研究，并对其成果进行测试、生产的新兴开发区。世界上著名的科学工业园区有：美国的“硅谷”、日本的“筑波

科学城”中国台湾的“新竹科学工业园区”等。

自由经济区不论其名称如何，都存在一些共同的特征：首先是“国境之内、关境之外”，是东道国政府为了扩大对外贸易和国际交往建立的一个特殊经济区域。在该区域内，对进出的货物免征进出口税。其次从自由经济区的功能上看，自由经济区具有国际贸易、出口加工和保税仓储三大功能。这些功能集中体现了自由经济区扩大出口、发展对外贸易的特点。再次，自由经济区向投资者提供行政管理、经济政策和法规制度上的种种优惠。从管理模式上看，大部分自由经济区采用全封闭管理，自由经济区和一般关税区之间设有围墙或铁丝网等隔离设施。从区位优势上看，自由经济区大都建在港口、机场、边境口岸等交通便利的地区。

## 世界主要自由经济区的分布和建设

世界自由经济区的分布具有如下特点：

(1) 自由港和自由贸易区多分布在西南欧、北美经济发达的国家，主要有德国、芬兰、瑞士、英国和荷兰等。例如英国在 1984 年初就确定南安普敦、贝尔法斯特、伯明翰、利物浦、加的夫和普雷斯特韦克 6 个地区为自由港，而美国现有对外贸易区 200 多个，瑞士有 20 多个，德国、爱尔兰、瑞典等国都设有自由港，而且历史悠久。

(2) 出口加工区多分布在亚洲和非洲的发展中国家，如马来西亚、菲律宾、印度尼西亚、印度、韩国、新加坡、毛里求斯、突尼斯和肯尼亚等，多数是经济水平和工业化程度较低但又有一定工业基础的发展中国家和地区。

(3) 科技工业园区在科技革命的推动下正蔓延到越来越多的发展中国家和地区，从而在分布上打破了发达国家的垄断，形成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相竞争的局面，例如我国台湾的新竹高科技工业园。

### 一、欧洲自由经济区

世界上第一个自由港——意大利的热那亚湾雷格亨港，和世界上第一个出口加工区——爱尔兰香农自由贸易区，都诞生在欧洲。迄今为止，欧洲已经有 20 多个国家和地区设置了 100 多个自由经济区，南欧、中欧、西欧最为集中，东北欧密度较低。

南欧的西班牙、意大利、希腊、直布罗陀 4 个国家和地区共设立了 32 个自由经济区，东欧约有 19 个自由经济区。这些经济区凭借丰富的自然资源、完善的服务设施、优越的投资环境和丰富的设区经验，吸收了大量外资，规模不断扩大，正向高质量、综合型和高科技方向发展。

## 二、美洲的自由经济区

美国设区最多,200多个自由经济区遍及全国各地区。区内产业以外贸为主,兼营加工制造、仓储和旅游业。

美洲的自由经济区基本上呈现从南到北的线状分布。其中较为成功的是巴西的马瑙斯自由贸易区、墨西哥的下加利福尼亚自由边境区、巴拿马的科隆自由贸易区和海地的太子港自由区等。墨西哥凭借和美国相邻的地理优势,在墨美边境建立了长达 20 公里的自由边境区,每年为墨西哥带来了巨大的外汇收入和众多的就业机会。

拉美国家的自由经济区的转口业务除与邻近国家发生关系外,大部分都以转口美国或出口美国市场为主,投入区内的外国资金也以美资为主。部分西欧、日本、韩国厂商在拉美自由经济区投资,也是看中了拉美国国家自由经济区容易打入美国市场这一重要特点。拉美国家的投资政策远比西方或远东国家更为优惠,对外资产生了巨大的吸引力,目前已经形成利用外资、引进技术、增加外汇收入和增加就业机会的良好发展势头。

## 三、亚洲自由经济区

主要分布在赤道以北北纬 30 度线以南的沿海地区,其中东盟地区的出口加工区分布的密度很高,在世界自由经济区中占有重要地位。从历史上看,亚洲的自由港和自由贸易区出现较早,中国香港、新加坡作为自由贸易港的历史都超过了 100 年。20 世纪 60 年代中国台湾建立了亚洲第一个出口加工区后,亚太地区出口加工区蓬勃发展,世界一半以上的出口加工区集中在这里。到 1990 年 亚洲共有 24 个国家和地区建立了不同类型的自由经济区 104 个。

亚洲的自由港和出口加工区在世界经济发展与亚太地区内部经济联系中发挥了十分显著的作用。中国香港和新加坡成为亚太地区乃至世界重要的金融贸易中心。在东亚地区,日本—“四小龙”—东盟之间形成的阶梯型产业结构及它们之间的产业传递过程是该地区出口加工区迅速发展的重要条件。20 世纪 60—70 年代,日本产业结构升级和转移,成为“四小龙”出口加工区发展的重要外部推动力。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开始的“四小龙”产业升级和劳动密集型出口加工业的转移成为东盟一些国家出口加工区发展的催化剂。

20 世纪 80 年代初,中国内地掀起了兴建自由经济区的热潮,尝试性地建立起一些经济特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取得了良好的效果,而严格意义上的自由经济区——保税区是从 1990 年开始设立的。

## 四、非洲的自由经济区

非洲共有 20 多个国家建立了 130 多个自由经济区,主要集中在毛里求斯、突

尼斯和埃及 3 个国家 面积仅有 1860 平方公里的岛国毛里求斯就有 88 个出口加工区,突尼斯有 14 个出口加工区,埃及设有 7 个贸易自由区(或自由工业区)。其他大体分布在非洲大陆的海岸线上。

非洲国家的自由经济区起步较晚,但因为非洲地理位置重要,发展潜力很大,各国设立自由经济区的势头很猛,用于吸引外资的优惠条件较欧美国家更具吸引力。譬如毛里求斯的出口加工区允许区内出口企业享受 20 年的免税期,5 年豁免股息税;埃及则宣布区内的外籍职工免交个人所得税。

## 五、大洋洲的自由经济区

1986 年,澳大利亚在达尔文市创办了大洋洲第一个自由经济区。1988 年斐济宣布设立自由贸易区,并规定区内以发展出口产业为主要任务,区内产品 95% 以上必须出口。

自由经济区的建设规模按其面积大小可分为以下几个档次:面积超过 1000 公顷的为特大型自由经济区;面积在 501~1000 公顷的为大型自由经济区;面积在 100~500 公顷的为中型自由经济区;面积小于 100 公顷的为小型自由经济区。

世界上现有的 700 多个自由经济区中,最大的是巴西的马瑙斯自由贸易区。在 1968—1977 年的最初 10 年内,由于政府实行免税等优惠措施,商业规模增加了 6 倍,逐步形成了商业区;从 1971 年开始建立工业区,形成了电子电器生产中心、摩托车生产中心、纺织和成衣中心等;1975 年以后又建立了农牧区。经过 20 年的发展,马瑙斯已成为工农商贸相配套的特大型自由贸易区。

不同类型的自由经济区建设规模存在很大差异。综合性的自由经济区或自由港大都包括与贸易相关的生产加工以及金融、科研开发等各项产业,因而要求拥有较大的面积,随着内部各项事业的发展及其与世界各地联系的全面加强,其活动范围便逐步扩大到自然地理界限以内的整个地区,例如,我国香港从港岛、九龙向新界扩展,港岛铜锣湾、湾仔繁华商业区附近的填海工程,都说明了自由经济区随着各项事业的发展而规模不断扩大。

以出口加工业为主的自由经济区的规模和区内产业(主要为工业)的结构及类型有着密切的关系。以发展重工业为主的自由经济区由于必须有较大面积的厂房特别是有复杂工序和独立动力系统的化工企业还需占据相当面积的管道用地,其占地面积大多在 500 公顷以上。例如新加坡裕廊出口加工区轻型工业和重型工业兼备,海事、修造船业及海上石油钻井平台制造、炼油业、电子电器三大产业同在区内,占地面积达到 46 平方公里。以发展轻型工业为主的自由经济区占地面积较小,我国台湾的 3 个以轻型工业为主的出口加工区总面积只有 182 公顷。以出口加工区脱胎转化而来的科学工业园区,由于产业以高精尖的技术密集型为主,占地面积和规模也都较小。